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沁文旅字〔2025〕9号

签发人：常沁芳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沁水人免费游沁水”活动方案

为提升全县人民的生活幸福感，让大家更好地领略家乡及工作地的自然风光与文化底蕴，特举办“沁水人免费游沁水”活动，鼓励大家走进家乡景区，感受沁水魅力。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参与活动景区

沁水县3个4A级景区：柳氏民居、湘峪古堡、历山（备注：

历山景区由于季节性原因，暂未开园，待开园公告发布后，参与本活动)；4个3A级景区：赵树理故居文化旅游区、胡家掌十六院、太岳抗日根据地（东西峪）旧址、鹿台山。

三、活动对象

沁水县户籍居民及在沁水县工作的非沁水籍人员（备注：原已享受免首道门票优惠政策的人群按原政策执行。）

四、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符合条件的人员可享受沁水县所有A级景区免首道门票游览的优惠政策。

五、参与方式

1. 该项活动由沁水县文化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具体组织实施。

2. 沁水县户籍居民及在沁水县工作的非沁水籍人员可通过“畅游沁水”小程序线上实名制申领二维码，扫码入园，享受免首道门票进入全县各A级景区游览的政策。每个微信ID号限绑定本人及亲友5人次，同一景区每名游客每年限享受1次免首道门票优惠。

3. 游客在线上申领成功后，携带身份证前往景区售票处，由景区工作人员扫描游客申领成功的二维码核验信息，核验成功的

游客免首道门票入园。如有游客满足优惠条件但无法进行线上申领的，由售票处工作人员指引申领核验。景区设立免首道门票检验窗口，为游客核验提供引导服务。

4. 各景区以实际入园相关印证资料向沁水县文化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补贴。

六、活动流程及补贴

各景区每月5日前按要求报送上月报表，按实际核销人数，向沁水县文化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补贴，对参与此次活动的4A级景区，一个景区以每人次10元的标准进行首道门票补助；3A级景区，一个景区以每人次5元的标准进行首道门票补助（备注：不含景区内二次消费项目）。

七、宣传推广

利用沁水文旅公众号、沁水融媒、抖音等平台发布活动信息，介绍活动内容、参与方式等。

八、景区服务保障

1. 活动期间，各景区增派工作人员，确保验票、入园等环节有序进行，为游客提供咨询、引导等服务。

2. 加强景区内环境卫生清理和设施设备维护检查，确保游览环境干净整洁、安全舒适。

3. 根据游客接待量，合理控制景区内游客密度，如遇游客高峰，及时启动分流、限流措施。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3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